

合同编号: SJCAQ-HT-2023-007I

**2023 年河南省省级环境空气自动监测
直管站运行维护项目 (I 包)**

采购编号: 豫财招标采购-2022-1519

运维合同

二〇二三年一月

运维合同

甲方：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

乙方：北京许继电气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按照招标编号为豫财招标采购-2022-1519，招标项目为2023年河南省省级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直管站运行维护项目（I包）的公开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1 下列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理解

1.1 合同书

1.2 合同执行期间双方达成的补充协议及双方确认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会谈纪要、附件

1.3 中标通知书

1.4 合同一般条款

1.5 合同附件

1.6 招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他补充资料

1.7 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他补充资料

乙方的投标文件与本协议和招标文件冲突之处，以本协议和投标文件为准，本协议和投标文件中约定冲突之处，以对甲方有利的解释为准。

2 服务内容

本合同的服务内容是河南省环境空气质量数据联网及数据维护服务，主要包括保障河南省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数据联网系统的稳定运行，保障河南省省级空气站、乡镇站实时数据和审核后有效数据的数据传输，提供各种数据接口并保证接口正常使用，负责空气站日常数据统计及数据维护工作，保障其他各类空气站（工业园区VOC站和交通站等）与甲方及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的联网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2.1 保障河南省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数据联网系统连续稳定运行，优化省平台

接收程序，保障联网数据按时入库；

2.2 保障96个国控站点、255个省控站点数据同步接口的稳定运行；保障系统与各省辖市、气象局以及预报系统等8个数据交互接口的稳定运行；

2.3 对已联网的1802个乡镇站数据传输进行保障服务，并确保与总站联网的1733个乡镇站点数据接口的正常运行，确保实时数据、审核数据、仪器状态和质控数据的正常传输；并对乡镇站点增加的气态污染物数据进行联网服务；

2.4 完成我省2022-2023年新建的交通站、工业园VOCs站的数据接入工作，并保障其数据传输；

2.5 根据甲方要求，完成各类空气站入库率及有效率等数据统计服务，以及站点信息变更等数据维护，每个月形成数据联网报告。

2.6 对相应数据库服务器进行系统维护与优化、系统更新与部署、系统漏洞处理等服务，及时发现故障或运行问题辅助机房管理员进行处置。

3 运维服务要求

本合同所提供的运维服务要求，详见附件1。

4 合同金额

本年度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柒拾玖万贰仟元整（¥792000元），分项价格详见附件2《技术服务价格明细表》。

5 支付及结算方式

5.1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5.2 乙方的中文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5.3 付款方式：运维合同签订后，甲方每三个月开展一次对乙方运维情况的考核，根据考核结果支付运维费用，若乙方完全或者超标准达到甲方要求，则按照当次支付比例全额支付，若未达到，则甲方有权扣除或者拒绝支付相关的费用。

6 服务时间

服务时间：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月31日。

7 考核标准及考核结果的应用

7.1 考核支付方式：运维合同签订后，甲方每三个月开展一次对乙方运维情况的考核，根据考核结果支付运维费用，若乙方完全或者超标准达到甲方要求，则按照当次支付比例全额支付，若未达到，则甲方有权扣除或者拒绝支付相关的

费用。

7.2 运维服务中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按1次未完成服务计算。数据传输出现异常，未在2个小时之内处理完毕，并未提供数据中断的原因的；未及时回复处理省辖市、县（市、区）提出的各种问题的；系统出现问题未及时上报处理的；每月河南省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数据联网系统运行报告未出具的；其他甲方交办的问题未及时处理的。如乙方运维期间，一个自然月(若合同签订当月不满一个自然月的按一个自然月算)内出现3次（不含）～5次未按要求完成以上服务，扣减合同总额的5%；一个自然月内出现6次（含）～10次的；扣减合同总额的15%；如一个自然月内出现≥10次未按要求完成以上服务，或者单次考核期内乙方有两个自然月因上述原因被扣减费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保留进一步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

7.3 运维服务受到生态环境部、省生态环境厅、甲方致函或通报批评的，出现一次，扣5000元，出现两次以上的，直接解除运维合同。

8 违约责任

8.1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扣除相应费用外，同时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向甲方赔偿年合同总额百分之十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以损失为限。

8.2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期限向甲方交付服务内容的，每延迟1天，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百分之二的违约金，逾期超过10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9 通知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将双方在合同开始处所留的地址和联系方式作为双方之间来往信函、诉讼及执行程序指定通讯地址，如有变更，变更方应在变更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若任何一方因指定地址不明确或变更后未及时通知对方，导致无法实际送达或者存在拒收情况的，则信函、文书等被退回之日，即为送达之日。

10 其他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其自身工作人员发生的意外或者是其自身工作人员造成第三人伤害的，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11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的履行发生任何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时,须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12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正本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每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 方: 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
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

电 话: 0371-66309336

地 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学理
路10号

日 期: 2023年1月31日

乙 方: 北京许继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 谢欣

电 话: 18001248103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产业
基地信息中路3号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行 号: 102100009561

账 号: 0200095609000010720

日 期: 2023年1月31日

附件1

日常运维服务要求

1 平台运维总体要求

乙方对河南省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数据联网系统、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省级端空气平台进行维护，保障2个系统正常运行，保障数据安全、准确。

2 数据传输接口运维要求

保障省控和乡镇实时数据上传总站平台接口正常运行；

保障省控和乡镇审核后数据上传总站接口正常运行；

保障国控站点数据同步接口正常运行；

保障省控、县级数据传输接口正常运行；

保障乡镇空气站数据接收接口正常运行；

各级空气站点数据能正常进入系统后台数据库，对于通讯中断的空气站点进行及时处理，并对处理的过程进行记录，形成工作日志。

3 数据访问接口运维要求

保障18个省辖市的空气站点数据交互接口正常运行；

保障河南省生态环境厅门户网站数据接口正常运行；

保障国家站共享数据接口正常运行；

保障生态环境厅与河南省气象局之间数据的共享交互接口正常运行；

保障河南省空气质量与预报手机APP的数据接口正常运行；

保障河南省空气质量与预报系统数据接口正常运行；

保障河南省大数据管理局18个地市国控数据接口正常运行；

保障监控部综合应用系统数据接口正常运行。

4 数据统计要求

乙方配合完成乡镇数据统计和查询，日报数据统计、联网概括查询、入库率统计、站点入库率低于95%的站点统计、站点信息变更等业务功能的维护。

同时对省辖市用户使用系统功能中遇到的各种问题进行解答和技术支持。

5 日常数据维护要求

乙方做好日常数据维护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5.1 数据同步：安排专人每天、每周、每月人工同步所有国控点的审核数据。根据中国环境监测总站数据复核的实际情况不定期进行数据同步，并及时更新数

据报表，保证系统平台与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平台数据一致性；

5.2 保障全省255个省控站点数据同步工作，系统自动同步省控站点实时数据、站点审核后的小时数据，详细记录发生的各种问题，形成工作日志；

5.3 数据共享：建立一套统一的数据交换标准，规范数据格式，使用户尽可能采用规定的标准。建立相应的数据使用管理办法，制定出相应的数据保护规定，做到信息共享，减少资料收集、数据采集等重复劳动和相应费用。

6 日常巡检工作要求

为保障系统正常运行，乙方应定期对系统2台应用服务器和2台数据库服务器进行检查：

定期进行服务器系统扫描，及时关闭可疑的端口与服务，经常查看服务器运行日志，检查服务器磁盘空间（或其它存储设备）的使用情况，及时发现服务器异常运行情况并做好记录；

定期进行病毒检测，发现病毒立即处理。发现系统遭到严重病毒攻击并形成一定破坏时，应立即向单位负责人报告，同时向监控部反映情况，并尽快采取有效措施组织抢救，最大限度控制受损面。

每月出具河南省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数据联网系统运行报告。

7 日常咨询服务要求

提供365*24小时的电话咨询服务。

提供5*8小时的现场驻场服务，同时加强系统的监控、巡检及管理，对所有问题进行记录、跟踪和报告。

提供通过电话、网络、电子邮件等远程服务，实时对甲方要求进行处理，包括远程故障诊断、技术咨询等服务。

对于河南省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数据联网系统、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省级端空气平台2个平台产生的异常情况，应立即进行响应，2小时内进行解决（外部因素除外）。

8 信息安全保障服务

乙方应建立完善的信息安全保障服务，认真开展信息安全工作，通过检查明确安全责任，建立健全的管理制度，落实技术防范措施，对有毒有害的信息进行过滤、对用户信息进行保密，确保系统信息安全，保障系统数据的安全。

9 档案及相关资料管理服务

乙方应建立完善的档案及资料管理方案,对于日常工作相关的工作资料定期进行整理、编制和归档,定期存档整理。

10 账号管理服务

乙方配合甲方完成账号管理制度,系统账号及权限由使用单位进行管理,每个用户对应唯一的账号,禁止使用他人账号,否则造成的后果由使用者和账号泄露者共同承担。

严格按照账号管理制度进行管理,并定期巡检账号登录信息是否存在异常。

11 系统应急

乙方应编制紧急预案。信息系统发生紧急情况时,由依据紧急预案,向甲方及时通报故障情况。组织技术人员进行抢修,最大限度的降低故障带来的损失。应急处理结束后,乙方应认真总结应急事件发生的原因、处理过程和经验教训,提出整改措施和方案。

12 信息数据备份

对系统代码、系统配置信息、系统文档、系统数据等进行备份,服务器的数据库定期(如每周或每月)做好日志文件的备份。服务器内的重要数据做好不同介质存放,确保系统一旦发生故障时能够快速恢复。

每月定期检查备份数据,如有损坏,及时重新备份。

建立双备份制度,对重要资料除在服务器贮存外,还应拷贝到其他介质上,以防遭病毒破坏而遗失。

13 平台展示服务

提供联网数据展示服务,依据需求提供多个展示形式,满足展示需求,对于多个相关数据内容可提供轮播、动态交互展示等功能,利用触屏系统对内容进行更深度的展现。

14 缺陷处理

对影响系统可用性的故障或突发事件进行处置,最大化系统可用率、杜绝信息泄露事件、保证系统应用性能;对系统BUG或功能BUG进行处理完善;对系统性能进行优化。

15 程序发布

按照甲方的要求，对系统程序发布进行管理。

16 局部功能调整

按照甲方要求对系统局部功能进行优化和调整。乙方不能擅自更改系统软件信息，更新、布置新功能。特殊情况如需变更，应报甲方同意后实施。

17 临时数据统计

对于新增的数据统计工作，安排专人进行处理

其他要求

1 保障要求

合同期内乙方须在郑州市设立固定办事处，须配备必要的办公设施，包括但不限于：桌椅、文件柜、电脑、宽带等，保障运维工作需求。

乙方必须提供足够的专职运维人员（至少5名），从事空气平台运维工作，学历应为本科以上；乙方向甲方至少提供2名常驻人员，配合甲方开展平台运维相关工作，甲方提供办公场所（如甲方不能提供办公场所，需由乙方自行在甲方指定区域范围内租赁办公区域），乙方提供办公所用物品，包括但不限于：办公桌椅、电脑等。乙方驻站人员必须严格执行甲方的上班、考勤制度，并接受甲方管理。

乙方必须提供足够的车辆专门从事空气平台运维工作（至少配备2辆），以满足运维时效性要求。

2 保密要求

乙方对本项目中所接触到的监测数据负有保密责任（签订保密协议），不得利用本项目的数据、档案或有关资料对外开展技术交流、业务联系、数据交换等。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附件2

《技术服务价格明细表》

乙方	北京许继电气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2023年河南省省级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直管站运行维护项目	
包号	豫政采(2)20222287-9	
投标总报价	大写：柒拾玖万贰仟元	小写：792000元
服务周期	1年；服务期限为2023年2月1日至2024年1月31日。	

《分项报价表》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报价项目	单价（元）	备注
1	平台系统运维（2个）	200000	
2	数据同步接口运维	50000	
3	数据共享访问接口运维	150000	
4	乡镇空气站数据联网	200000	
5	监测数据接入	42000	
6	日常数据统计及数据维护	100000	
7	系统巡检	50000	
合计总价		792000	

附件3

保密协议

甲方：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

乙方：北京许继电气有限公司

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厅业务工作开展需要，乙方按照合同规定参与甲方相关业务工作。按照相关国家保密规定，甲乙双方签订业务工作开展中涉及的保密信息的保密协议。

1 定义

保密信息是指乙方在参与甲方的业务工作中，接触到的所有涉及甲方业务工作范围内的信息和材料。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数据、内部业务工作信息、甲方提供的仅用于开展工作作用的信息和材料。

2 保密信息不包括以下信息：

2.1 在接受保密信息之时，接受方已经通过其他来源获取的、无保密限制的信息；

2.2 一方通过合法行为获悉已经或即将公诸于众的信息；

2.3 根据政府要求、命令和司法条例所披露的信息。

3 乙方必须承担已下保密义务：

3.1 没有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保密信息。

3.2 乙方仅可为双方合作的必需，将保密信息披露给甲方许可的第三方公司，并且该公司应首先签订保密协议。

3.3 乙方仅可为双方合作业务之必需，将保密信息披露给参与业务工作的人员，但须保证该类有关人员对于保密信息严格保密。

3.4 若具有全力的法庭或其他司法、行政、立法机构要求乙方披露保密信息，乙方将立即通知提供方此类要求；若乙方按上述要求必须提供保密信息，乙方将配合提供方采取合法及合理的措施，要求所提供的保密信息能得到保密的待遇。

3.5 若乙方或有关人员违反本协议的保密义务，乙方须承担相应的责任，并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没有得到另一方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其在本协议书项下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4 乙方违背以上任何一项义务，甲方有权视乙方为合同违约。甲方有权取消或者终止双方现存的所有业务关系和合作合同。因合同中止或取消业务带来的责任追究和双方的损失，都由乙方承担。

5 双方同意，本协议生效后，如国家颁布有关产权资料的出口、再出口的法律法规与管理条例，双方有义务遵守这些法律法规与管理条例。

6 本协议的各部分构成完整的保密协议，并取代双方此前任何有关协议所述事项的理解或协议。未经他方书面同意，本协议不得变更或修改。

7 双方承认并同意、除提供方以书面形式明确表达外，提供方向接受方披露保密信息并不构成提供方向接受方转让或授予接受方享有提供方对其商标、专利、技术秘密或其他知识产权拥有的权益，亦不构成向接受方转让或其他知识产权等有关权益。

8 本协议接受中国法律管辖并按中国法律解释。对因本协议项下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而发生的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如无法通过协商解决，则应在郑州仲裁解决。

9 本保密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之日起生效，且在双方合作期间和合作结束完成之后两年内持续有效。

乙方：



时间：

附件4

对本项目的优惠及服务承诺

1 运维人员及车辆

合同期内北京许继承诺在郑州市设立固定办事处，办事处配备必要的办公设施：桌椅、文件柜、电脑、宽带等，保障运维工作需求。北京许继在项目运维期间提供5名专职运维人员，从事空气平台运维工作，学历全部为本科以上；同时北京许继向甲方至少提供2名常驻人员，配合甲方开展平台运维相关工作，北京许继驻站人员严格执行甲方的上班、考勤制度，并接受甲方管理。北京许继必须提供2台车辆专门从事空气平台运维工作，以满足运维时效性要求。

2 运维服务响应

北京许继365天每天24小时完全响应甲方电话咨询，对于河南省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数据联网系统和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省级空气平台2个平台如果产生异常，应立即进行完全，2小时内进行解决。同时在周末、节假日安排专人值班，并提前一天上报甲方（包括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协助做好乡镇空气站自动监测数据点位日报生成和数据统计工作。

北京许继计划安排专职运维人员（至少5名），从事河南省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数据联网及数据维护服务工作，其中2名常驻人员，配合甲方开展平台运维相关工作。对于参与空气平台运维保障的人员进行合理排班，保证每天24不论什么时间都有人能够第一时间处理发生的各类问题。主要方式如下：

2.1 安排专人查看系统是否正常，如果系统异常第一时间解决；

2.2 协调组建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驻站运维公司和平台运维公司工作群，及时发现日常工作中发生的问题；

2.3 编写短信告警程序，对于异常数据和平台异常，能够及时收到短信通知；

2.4 系统运维人员合理安排，无论什么时间都保持有人在电脑前处理问题；

2.5 通过VPN连接，随时远程登录解决问题。

3 质保期外承诺

北京许继郑重承诺—为满足河南省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数据联网及数据维护

服务的信息化建设需求，我们将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和服务。对于一般问题为4小时以内解决。一般情况下，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解决系统运行中的问题；发生特殊情况时，北京许继技术人员24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解决系统运行中出现的问题。具体包括以下方面：

远程服务

通过堡垒机远程登录到系统服务器，辅助用户对问题原因进行查找，提出问题解决方案，协助用户解决问题，保证问题解决后系统能够稳定连续运行。

用户发现质量问题，北京许继将在规定的期限内做出处理。对现场工作的技术人员，用户协助监督，工程进行中如有问题，可以向公司投诉。

3.1 电话服务

用户发现系统应用中的问题，可随时拨打服务电话010-62962288寻求必要的技术支持。

3.2 紧急处理

应用系统运行出现问题，获知消息立刻做出响应；

一般问题通过远程系统及时获得支持；

远程无法解决时，工程人员在24小时之内到达现场；

工作的重大问题，工程人员在8小时之内到达现场。

3.3 软件维护与升级

定期通知用户更新系统，确保用户应用系统跟上技术和业务发展需要，使应用系统永远领先业界。

通过每年至少2次的用户回访，主动上门服务，以帮助优化和维护系统与设备。

3.4 终身的技术咨询

在系统生命周期内，北京许继严格按照公司所制定的技术服务方式和承诺为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提供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提供免费的终身技术咨询服务，为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提供每周7×24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

